

江苏永之清固废处置有限公司

环境 监测 方案

一、废气监测

本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详见表 1；本项目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详见表 2。

1、无组织排放的氨、硫化氢、臭气排放按照《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一中二级标准：其中氨 $\leq 1.5\text{mg}/\text{nm}^3$ 、硫化氢 $\leq 0.06\text{mg}/\text{nm}^3$ 、臭气 $\leq 20\text{mg}/\text{m}^3$ ；非甲烷总烃排放参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 $\leq 4\text{mg}/\text{m}^3$ ；颗粒物、HCl、氟化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其中颗粒物 $\leq 0.5\text{mg}/\text{m}^3$ 、氯化氢 $\leq 0.05\text{mg}/\text{m}^3$ 、氟化物 $\leq 0.02\text{mg}/\text{m}^3$ 。

2、回转窑焚烧炉有组织大气污染物排放按照 GB18484-2020《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执行。

3、仓库的有组织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排放按照《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氨排放速率 4.9Kg/h，硫化氢排放速率 0.33Kg/h，排放浓度无要求；非甲烷总烃参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 $\leq 60\text{mg}/\text{m}^3$ ；颗粒物、氟化氢、氯化氢排放按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其中颗粒物排放速率 $\leq 1\text{Kg}/\text{h}$ ，氟化氢排放速率 $\leq 0.072\text{Kg}/\text{h}$ ，氯化氢排放速率 $\leq 0.18\text{Kg}/\text{h}$ ，排放浓度无要求。DA012 污水站排气筒按照《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氨排放速率 4.9Kg/h，硫化氢排放速率 0.33Kg/h；臭气浓度按照《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的新扩改建二级限值 20。焚烧残渣热灼减率按照 GB18484-2020《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表一的要求执行。

表 1 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废气来源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委托监测单位
厂界无组织排放	厂界下风向 4 个点	氨、硫化氢、臭气、氟化物、氯化氢、非甲烷总烃、颗粒物	1 次/季	江苏康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焚烧车间门外 1m	非甲烷总烃	1 次/季	

监测方法：按国家规定监测方法执行。

表 2 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废气来源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委托监测单位



9000吨/年回转窑焚烧项目(Q1)	排气筒烟道出口	烟尘、一氧化碳、二氧化硫、氟化氢、氯化氢、氮氧化物、汞及其化合物、铊及其化合物、镉及其化合物、砷及其化合物、铅及其化合物、铬及其化合物，锡、锑、铜、锰、镍、钴及其化合物	1次/季	江苏康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9000吨/年回转窑焚烧项目(Q1)	排气筒烟道出口	二噁英类	1次/年	
12000吨/年回转窑焚烧项目(Q2)	排气筒烟道出口	烟尘、一氧化碳、二氧化硫、氟化氢、氯化氢、氮氧化物、汞及其化合物、铊及其化合物、镉及其化合物、砷及其化合物、铅及其化合物、铬及其化合物，锡、锑、铜、锰、镍、钴及其化合物	1次/季	
12000吨/年回转窑焚烧项目(Q2)	排气筒烟道出口	二噁英类	1次/年	
23000吨/年回转窑焚烧项目(Q3)	排气筒烟道出口	烟尘、一氧化碳、二氧化硫、氟化氢、氯化氢、氮氧化物、汞及其化合物、铊及其化合物、镉及其化合物、砷及其化合物、铅及其化合物、铬及其化合物，锡、锑、铜、锰、镍、钴及其化合物	1次/季	
23000吨/年回转窑焚烧项目(Q3)	排气筒烟道出口	二噁英类	1次/年	
烟囱总排口(DA001 Q4)	排气筒总排口监测平台	汞及其化合物、铊及其化合物、镉及其化合物、砷及其化合物、铅及其化合物、铬及其化合物，锡、锑、铜、锰、镍、钴及其化合物	1次/月	
		氟化氢、二噁英	1次/半年	
丙类库贮存废气(DA002 Q5)	15米排气筒	氨(氨气)、硫化氢、非甲烷总烃	1次/季	
丙类库贮存废气(DA002 Q5)	15米排气筒	臭气浓度、氟化氢、氯化氢、颗粒物	1次/月	
4#危险废物暂存仓库(DA004 Q6)	15米排气筒	氨(氨气)、硫化氢、非甲烷总烃	1次/季	
4#危险废物暂存仓库(DA004 Q6)	15米排气筒	臭气浓度、氟化氢、氯化氢、颗粒物	1次/月	
7#危险废物暂存仓库(DA003 Q7)	15米排气筒	氨(氨气)、硫化氢、非甲烷总烃	1次/季	
7#危险废物暂存仓库(DA003 Q7)	15米排气筒	臭气浓度、氟化氢、氯化氢、颗粒物	1次/月	
3#炉渣暂存仓库(DA008 Q8)	15米排气筒	臭气浓度、氨(氨气)、硫化氢、颗粒物	1次/季	
8#危险废物暂存仓库(DA009 Q9)	15米排气筒	臭气浓度、氨(氨气)、氟化氢、氯化氢、硫化氢、非甲烷总烃、颗粒物	1次/季	
9#灰渣暂存仓库(DA010)	15米排气筒	臭气浓度、氨(氨气)、硫化氢、颗粒物	1次/季	

新焚烧车间(配伍区)	25米排气筒	臭气浓度、氨(氨气)、氟化氢、氯化氢、硫化氢、非甲烷总烃、颗粒物	1次/季
污水站废气排放口	15米排气筒	臭气浓度、氨(氨气)、硫化氢	1次/季
焚烧残渣	炉渣	热灼减率	1次/周

监测方法：按国家规定监测方法执行。

二、废水监测：

项目废水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详见表3。废水接管标准达到常熟市滨江新市区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接管标准，接管标准为COD≤500mg/L，氨氮≤40mg/L，SS≤250mg/L，总磷≤6mg/L，PH：6-9，五日生化需氧量≤150mg/L，其它按照《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执行。

表3 废水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污染源名称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委托监测单位
废水总排口	废水总排口	pH值、悬浮物(SS)、五日生化需氧量、总汞、总铬、总镉、六价铬、总砷、总铅、总磷、氟化物、石油类、总余氯、粪大肠菌群数	1次/季	江苏康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车间废水排口	车间废水排口	总汞、总镉、总铬、六价铬、总砷、总铅	1次/月	

监测方法：按国家规定监测方法执行。

三、厂界噪声监测

根据厂界周边情况布设噪声监测点。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详见表4。

厂界噪声标准按照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表1中2类功能区标准。

表4 噪声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污染源名称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委托监测单位
厂界噪声	厂界东南西北4个点	等效(A)声级	1次/季	江苏康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测方法：按国家规定监测方法执行。

四、土壤、地下水监测

1、土壤执行《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2、地下水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标准。

污染源名称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委托监测单位
-------	------	------	------	--------

土壤	贮存场所附近	铜、锌、铅、镉、总砷、总汞、总铬、镍	1次/年	委托有资质单位
地下水	贮存场所附近	pH、总大肠菌数、CODMn、氨氮、总氰化物、总砷、总汞、氟化物、总铅、总镍、总铬、氯化物。	1次/年	委托有资质单位

监测方法：按国家规定监测方法执行

江苏永之清固废处置有限公司

2023.02.23.



附图：监测点位图



江苏永之清固废处置有限公司平面图